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38)

司法覆核申請及公司清盤的最新消息

茲提述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清盤中) (“該公司”) 日期為 2022年3月18日、2022年5月4日、2022年6月1日、2022年7月13日、2022年7月25日、2022年9月19日、2022年11月28日、2022年12月16日、2023年5月31日及2023年6月28日有關該公司法院清盤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11月10日、2022年11月15日、2023年4月20日、2023年5月5日及2023年5月18日有關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取消該公司上市地位的決定，以及之後相關覆核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司法覆核申請結果

香港高等法院於2023年6月26日就該公司的司法覆核申請進行聆訊並頒佈命令（其中包括）駁回該公司的司法覆核申請。

對該公司清盤令上訴

於2023年6月28日，清盤人獲悉該公司的董事於同一天向上訴法庭提交了上訴通知書及上訴排期通知書尋求（其中包括）撤銷該公司於2023年5月31日被頒佈的清盤令（“該上訴”）。然而，上訴人就該上訴並沒有就該公司的清盤令申請擱置，因此該公司目前的清盤狀態沒有改變，清盤人繼續執行職務。

繼續暫停買賣

該公司之股份自2021年4月1日上午9:00起於香港聯交所暫停買賣，有關買賣仍然暫停進行，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該公司會視乎適當情況發出進一步之公告，將最新消息告知公眾。

該公司股東如對上述事宜之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代表
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清盤中)

黃詠詩

Edward Simon Middleton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2023年7月13日

根據該公司先前作出公佈所得的資料，在緊接法院針對該公司頒布清盤令之前，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Wang Shih Chang, George 博士、汪世忠先生及徐禮昌先生；非執行董事關啟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Warren Talbot Beckwith 先生、陸觀豪先生及Garry Alides Willinge 博士。

凡該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清盤人以該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沒有任何個人責任。